

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新建字〔2021〕182号

签发人：夏启国

新县住建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根据县委法治办相关文件通知要求，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和县委法治办的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会议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要求，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体目

标，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巩固依法行政示范县创建成果，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扎实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创新住建部门监管和服务方式，努力开创新时代住建行业依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二、具体情况

（一）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抓好落实依法行政工作。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为落实依法行政工作提供组织保障。二是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三是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和单位中层干部依法行政，推动完善单位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监督，纠正行政不作为、乱作为。四是自觉维护司法权威，认真落实行政机关出庭应诉、支持法院受理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的制度。

（二）带头学习法治理论和法律知识

一是带头学法。2021年以来，组织局党组中心组、全体干部职工特别是新进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法律法规共20次，深入施工企业、房地产企业、联系村开展法律法规条例宣讲4次，利用电

子显示屏 24 小时滚动播放法治建设宣传标语，发放宣传海报 60 张、法律法规宣传册 360 余本。二是做到学考结合。坚持学以致用，通过组织知识考试检验学习成果，提高干部职工法律知识水平，参考率达到 100%。

（三）推进重大事项依法决策

本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民主、依法决策，不搞“一言堂”，充分发挥班子成员集体智慧。在局党组会议上，凡是“三重一大”事项，涉及研究大额资金、重点工程、股室负责人人事任免等重大决策事项，坚持领导班子集体会议讨论、主要负责人末位表态，并及时向县纪委监委派驻局纪检组报告议事决策事项。积极建立健全局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长效工作机制。

（四）推进科学立法

对《新县城市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进行了意见反馈。同时，积极配合省、市人大开展立法调研工作。

（五）推进依法行政

1. 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大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力度，我局牵头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进一步整合、优化审批环节，构建科学、便捷、高效、透明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 依法推进政务公开。在政府网站和局政务公开栏公开权责

清单、流程图、“六个一”、2021年度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有关问题说明、重点项目进度等，严格执行农村危改及保障性住房等安居工程信息公示、工程建设招标公告。

3. 依法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一是规范和整顿房地产市场秩序。今年来，开展了对房地产市场秩序的监督检查，商品房预售项目的清理及规范商品房销售现场公示内容，下发现场公示内容的通知，规范现场公示版面，整顿了房地产市场秩序和房地产开发企业不规范经营行为，有效预防和治理房地产系统商业贿赂，加强房地产行业投资软环境建设，促进房地产业健康有序发展。二是规范物业管理企业经营行为。指导召开业主大会，成立业主委员会。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为契机，在各住宅小区宣传物业服务工作，要求各房地产开发企业新建的住宅小区全部实行物业管理，共同建设和谐文明新县。

4. 规范建筑业市场秩序。一是全面开展建筑市场违法行为检查，严厉打击建筑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在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自查自纠的基础上，根据总体部署，每季度对本辖区内在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进行一次全面排查。重点检查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承发包情况、质量责任落实情况、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到岗履职情况，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重点排查了保障房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和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共发出质量安全整改通知书 158

份，做到了问题及时发现、迅速整改，质量隐患及时消除。二是强化建筑施工质量和安全监管。结合法定假日节前节后检查、“安全生产月”、“工地扬尘治理”大检查等工作，对建筑工地脚手架、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等易引发安全问题的地方开展质量安全生产大检查共计 12 次，共查处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生产隐患 20 余处，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24 份、《工程停工整改通知》12 份。三是依法完善监督审查手续。目前在建工程共 22 个，建筑总面积 159 万平方米，合格率 100%。

5. 推进和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我局作为业主单位实施的项目，达到招标条件的，严格按照《招投标法》相关规定进行招标，把项目交给有相应资质的公司建设，并把招标结果在全国公共交易平台公布。

6. 依法办理公共服务事项。因机构改革，我局已正式承接办理消防业务并积极与县人防办对接，参加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培训学习，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

7. 严格要求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我局制定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度和行政执法过程责任追究制度，在执法过程中，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使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将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惩处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严格问责。

8. 严格执行执法公示制度。在县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公开了行

政许可、行政检查、执法人员执法资格、行政许可事项、办理程序、办事指南和岗位工作人员信息。依照住建行业法律法规和条例，对施工企业、房地产企业、物业管理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时，实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严格执行亮证执法、事后公示制度。

9. 积极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在工作中，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对执法程序、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归档管理等行政执法整个过程进行全程记录。按照执法程序统一执法文书，明确执法文书制作规范和要求，明确了执法过程中现场拍照记录入卷办法和要求，确保每件行政执法案件有记录、有案卷，保障执法全过程文字记录完整、执法文书规范、案卷完整齐全。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为进一步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要求相关业务股室制订信访维稳工作制度，建立和完善矛盾调解机制，认真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处理工作。一年来共接访 130 余人次，受理来访件 78 件，已办结 78 件；共受理网上信访件 120 件，均已办结。

（七）推进公正司法

一是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县扫黑办相关工作要求，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进一步加强指导力度，深挖涉黑涉恶问题线索，成立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排查小组，统筹协调，明确

职责分工，深入开展问题线索排查并按要求上报，同时对排查出的行业乱象认真进行整改。二是进一步加强我局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机关与检察、公安机关的协作配合机制，完善案件移送标准和程序，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

（八）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严格按照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文件要求，坚持将执法办案与普法宣传相结合、日常宣传和集中宣传相结合、属地管理和上下联动相结合。在日常工作中，坚持把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按职责分工，深入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管理企业及建筑企业、项目建设点、联系村积极宣传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大家遵纪守法和依法经营意识。

三、取得的成效

一是机制体制进一步健全。今年来，我局建立健全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重大行政决策论证和评估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二是执法人员执法水平进一步提高。三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初步建立，进一步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四是进一步规范房地产市场、建筑业市场行为。

四、存在的问题

2021年，我局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部分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不高，对依法行政认识不够。二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工作涉及面广、部门多，部分部门不够重视，需进一步推进工作进度。三是创新意识不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法律和政策性强，在工作中总是习惯根据上级文件条条款款照搬照抄，而没有结合工作实际，把握结合点、找准切入点，不善于创造性的开展工作。

五、2022年工作打算

一是继续加强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质的培训教育，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各类行政执法培训学习，规范案卷制作管理，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流程，提高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二是建成全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体系，极大改善营商环境。三是面对新形势新挑战新任务，以遵守法律法规为前提，不断打破思维定式，以强烈的历史使命感和时代紧迫感，以永不满足现状、勇于自我革新的拼搏精神，以敢闯、敢试、敢担当的开拓勇气应对复杂形势，战胜困难，推动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2月20日

